

狄更斯中篇小說選

鐘 樂



鐘 樂

[英] 狄更斯 著

金 福 譯

• 一九五六 •

鐘 樂

著 者 狄 更 斯

譯 者 金 福

分類：文學·藝術—小說

書號：123 字數：77 000

開本：787×1092 1/32 印張：4 3/4

一九五六年一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本次印數 10 000 冊

1—10 000

定價 五 角

出 版 者

上海文藝聯合出版社

上海圓明園路一六九號

總 經 售

上海圖書發行公司

上海山東中路一二八號

三新印刷製版所製版

三星印刷所印刷

上海浙江北路一二九弄五號

上海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〇七二號

Charles Dickens

THE CHIMES

The Educational Book Co. Ltd.

London, 1910

內 容 提 要

陶貝·范克是一個善良而非常貧苦的老頭兒，依靠替人送送東西來賺錢過活，但他却受盡了有錢有勢的所謂紳士們的欺壓。陶貝的女兒準備在年初一和一個鐵匠結婚，但在除夕的那一天，他們却受到了一個法官的諷刺和嘲罵，因而使陶貝對自己的前途產生了疑慮。當天晚上，他做了一個夢，夢見教堂裏許多鐘的精靈都來折磨他，使他一家人都受到了很大的苦難。在本書中，作者通過了陶貝這樣一個人物，描繪出了勞動人民的善良品質，同時對英國上層社會裏那種紳士的自私自利的本質和偽善的面貌，進行了無情的揭露和諷刺。

... 鐘 樂 ...

... 鐘 樂 ...

一

喜歡在教堂裏睡覺的人——誰都希望在一個講故事的人和一個聽故事的人之間及早建立一種相互的了解，因此我先請求你注意，我的這種看法並不局限於年青的人，也不限於渺小的人，而是適用於在一切情況之下的人：小的和大的、年青的和年老的、還在成長中的或者已經衰老了的——我是說，喜歡在教堂裏睡覺的人是不多的。我並不是指在熱天聽牧師說教的時候（那時候，這種事確實有過一兩次），而是指在晚上獨自一個人的時候。我知道，有許許多多人，在大白天逢到這種情景是會大吃一驚的。可是，這是在晚上。這種事情一定要在晚上來談，而且我有把握一定可以使事情進行的結果說明我的話完全不錯，祇要爲了這個目的而來指定隨便哪一個寒風瑟瑟的冬夜，從反對者裏面隨便挑出一個人來，他可以獨自到一個古老的教堂廣場上，在一個古老的教堂門口來看我。同時必須在事先給我權力，可以把他的鎖在這個教堂裏面，如果他願意的話，直到

第二天早晨。

因爲，陰森森的夜風會來作弄人，它會繞着這一類建築物的四周徘徊，邊走邊號；它會以它那無形的手去探試門窗，或者找些裂縫讓自己往裏邊鑽，當它到了裏面以後，就好像一個想找樣東西——不管它是什麼東西——而找不到的人似的，它會號哭啼泣起來，又鬧着要出去；它不會單滿足於潛躡在甬道裏，它會順着那些柱子打轉，去逗弄那低沉的大風琴，再一直飛翔到屋頂，企圖裂開那椽子；於是，又絕望地墜到下面的石頭上，咕噥着鑽進地窖子去。一會兒，它又偷偷地爬上牆去，好像在低聲唸着那上面爲紀念死者而刻着的銘誌。在有些人的銘誌上面，它發出了尖銳的聲音，好像是在大笑，在另一些人的銘誌上面，它又嗚咽低泣，好像是在哀悼。它也會逗留在祭壇上，神泣鬼號，好像在粗野地歌頌人們犯下的那些罪孽、兇案以及對魔鬼邪門的崇拜，公然違抗那種看來很公平無疵而實際上又充滿了缺陷漏洞的法律條文。唉！上帝保佑着我們這些圍在火爐邊的人！可是那種夜半的疾風，在教堂裏呼嘯着的時候，那種聲音是可怕的！

可是，在那塔尖的高處！邪惡的疾風在那裏咆哮、呼嘯！在那塔尖的高處，它通過許多空洞的拱壁和牆眼可以自由來去，順着那旋迴的樓梯盤旋纏繞，使那呻吟着的風信

標打着轉，叫整個塔尖感到震撼，戰慄！在那塔尖的高處，那裏便是鐘樓的所在，鐵欄杆已經上了銹，一層層的鉛片銅片在風吹雨打之下起了縐紋，龜裂不平了；鳥兒在托柱和棟梁的轉角處做上了破爛的窩巢，積塵是又厚又黑，花斑的蜘蛛由於長久的安全而長得既肥又懶，隨着鐘的震盪悠閒地來回飄搖着，牠們牢牢地抓住了在空中以蛛絲織成的堡壘，在突然的驚恐之下，或者像一個水手那樣的往上爬，或者是掉到地上，許多條敏捷的腿一齊亂爬，來挽救自己的性命！在一所古老教堂的塔尖高處，遠遠地高出在城市的喧嚷和亮光之上，低低地在烏雲之下，就在這夜幕籠罩之下的荒僻和淒涼的處所，就在這樣一所古老教堂的塔尖高處，住着我所要講的樂鐘。

相信我，它們都是古老的樂鐘。多少世紀以前，這些鐘都是受過主教的洗禮的，這是多少世紀以前的事了，所以它們受洗禮時候的紀錄，在很久很久以前就在人類的記憶裏消失了。它們——這些鐘——都是有過自己的教父和教母的。同時，這些鐘（還有，以我個人來說，與其做一個孩子的教父，我倒情願負責做一隻鐘的教父。）當然也有過它們的銀杯的。可是時間已經使它們的教父教母都倒下去了，亨利八世^①又把它們的銀杯

① 英國的國王（一四九一——一五四七）。英國在他的治下擺脫了羅馬教會的束縛。

熔化掉了，它們現在就既無名字又無銀杯地掛在教堂的鐘樓裏。可是，說它們是默默無聲的，那就完全不對了。這些鐘是有着清晰、響亮和愉快的響聲的；順着風，可以在很遠很廣的範圍內聽見。而且，這些鐘樂都是十分洪亮，根本不依靠風力來傳播，當風的脾氣和它們相反時，它們就會勇敢地跟風鬥爭，它們會將那些使人愉快的音節，忠誠地傳到人們的耳朵裏。在暴風雨的夜晚，也要盡力使那些在孩子的病床前守着的可憐的母親，或是丈夫在海上漂泊的寂寞的妻子，都能聽到它們的聲音。人們都知道它們有時候還跟咆哮的西北風對抗過——對啦，這就是陶貝·范克所說的『脾氣發足』了。人們雖然喜歡把他叫作脫洛蒂·范克，但他的名字却是陶貝，除了議會下一道特別法令，無論誰也不能給他取其他的什麼名字（除了稱他陶貝·亞斯以外），誠如那些鐘在他們的日子裏一樣，陶貝當時也曾經過合法的洗禮和命名，雖然不見得像那些樂鐘受洗禮時那樣莊重，並且還有公衆的歡呼。

在我來說，我承認我是和陶貝·范克的信念相同的，因為我可以確定，他是有足夠的機會來構成一個正確的信念的；所以，凡是陶貝·范克說過的，我也照樣說，我站在

① 脫洛蒂 (Trotty) 的意思是『跑步』，這是人們給陶貝·范克取的神號。

陶貝·范克一邊，雖然他的確是在教堂門口一天站到晚（這工作是疲乏的）。事實上，陶貝·范克是一個經過鑑定的腳夫，他站在那裏找活兒做。

陶貝·范克知道得很清楚，在冬季裏，這是一個寒風瑟瑟的，叫人起雞皮疙瘩，鼻子發青，眼睛發紅，腳趾僵硬，牙齒打戰的地方。風順着牆角刮過去——尤其是東風——好像它是從大地的盡頭猛烈地衝過來，要給陶貝一次襲擊似的；而且似乎往往來得出乎意外地快。風在牆角邊跳躍着，削過陶貝時又突然地捲起一陣旋渦，好像是在叫喊：『嗨，他在這兒啦！』他的小帷裙兒立刻就被吹起來，像一個頑童的衣服似地蓋到了頭上，他那支脆弱的小手杖在他手裏無力地掙扎奮鬥着，他那兩條腿可怕地顫動着，陶貝自己的身體被吹得傾斜過去，他的臉一會兒向這邊，一會兒又向那邊，他被推過來，打過去，窘迫、憂慮、混亂，腳也被吹離了地。這真可以說，只差一點就是絕對的奇蹟了——他竟沒有整個兒給吹到天空去，像一羣青蛙、蝸牛或其他極小的動物那樣，在世界上某些奇怪的角落裏掉下來，把那裏的土人嚇了一大跳，因為他們從來也不懂得什麼叫腳夫。

可是，刮風的天氣雖然對他這樣粗暴，但在陶貝看來，這却終還不失為一種休假的

日子。這是事實。他也就不用得像平常時候一樣，爲了想賺六個辨士而在風裏呆得太久了。在他感到飢餓或沮喪的時候，這種和暴風雨的必要的鬥爭，也可以免除了他必恭必敬地站在那裏等生意的姿勢，而使他精神振奮一下。嚴霜或是下雪也是一件大事，似乎對他有些好處，——可是，實在也說不出是哪一方面的。因此，風、霜、雪，或許還有頑強的冰雹，這些日子都是陶貝的印着紅字的假日。

下雨天是最糟的。那種寒冷、陰濕、沾粘的潮氣，裹在他身上好像一件潮濕的外套——這是陶貝所有的唯一的一種外套，如果沒有了它，他倒可以更舒服一些。雨天，當雨在連綿地、沉重地、頑固地下着的時候，當街道的咽喉，像他自己的咽喉一樣地塞滿了霧氣的時候；當那些冒着水氣的雨傘來來往往，像許多陀螺似地轉來轉去，在擁擠的人行道上互相擊撞着，飛濺着討厭的水花的時候；當那些陰溝都滿了起來，水管發着喧鬧的聲音的時候；當教堂的屋簷或突出的石塊上的水一滴、一滴、一滴地掉在陶貝的身上，不到一會兒就把他站着的那一小捆稻草給化成了泥漿的時候，這些便是使他苦惱的日子。於是，真的，你也許會看見陶貝從教堂牆角那兒的遮身處——這樣侷促的處所，在夏天的太陽之下，它投在石板上的影子祇有一根手杖那麼大小罷了——以憂悶愁苦

臉色憂慮地向外望着。過了一會兒，他又走出來運動運動，暖一暖身體，以跑步的姿勢來回走上幾十次；那時他甚至會活潑一些，接着就比較起勁地再回進他的遮身處去。

人們把他叫作『脫洛蒂』，這個出典就在他的走路的步子上，它的意義就是快速。即使實際上並不見得快。也許，而且也很可能，他還可以走得更快一些，但如果要把他的跑步去掉的話，那也就等於教陶貝爬上床去等死一樣。這種跑步使他在雨天弄得身上盡是泥漿，給他平添許多麻煩。他原可以用從容得多的步伐來走路，但這也就是他始終固執不變的一點理由。陶貝這個孱弱、瘦小、謹慎的老頭兒，一心認為自己是一個真正的大力士，他喜歡他自己能賺錢。他愉快地相信——陶貝很貧苦，因此捨不得再和愉快的想頭分手了——他有本領賺那幾分錢。當他手裏拿着一封書信，有了一先令或十八辨士的力錢的時候，他那素來就很高的勇氣就會愈加高漲起來。他向前奔去，甚至會喊跑在他前面的快班郵差爲他讓路，他堅信，根據自己的規律，他顯然一定可以追過他們，把他們撞倒的。而且他有充分的自信——可難得有機會受到考驗——認爲祇要旁人可以拿得起來的東西，他都有能力可以攜帶。

因此，即便在雨天裏，他從自己的牆角邊出來暖一暖身體的時候，陶貝也是跑步着，

把他的裂了縫的鞋子在泥濘的地上踩出一條彎彎曲曲的足印來。他摩擦着自己的「雙冰冷的手」，向它們呵熱氣。這雙手對徹骨的寒冷的防禦設備真是非常可憐，祇有一雙破爛的灰色毛絨手套；這種手套除了讓大姆指單獨佔一個地盤外，其餘的四只指頭就得擠在一個統間裏。陶貝彎屈着腿，把他的手杖夾在胳膊底下，還是在跑着步。當鐘樂響起來，陶貝跌跌衝衝地出去到馬路當中向上看着樂鐘的時候，他也還是跑着步。

他每天最後總要這樣出去看它們幾次，因為它們是他的伴侶。當他聽到鐘聲時，他喜歡望着它們所在的地方，尋思着它們是怎樣地搖動的，是有怎樣的鏈子在敲打它們。也許他對這些鐘有着特別的好奇心，因為它們與他之間有着若干相同之點。不管是怎樣的天氣，它們老是掛在那裏，忍受着風吹雨打。對於那些房子，它們祇好看一個表面，屋子裏生着火，把窗子照得閃閃發光，讓烟火從烟囪裏冒出來，可是它們永遠也不能親近那熊熊的火焰。那種經常從大門口、鐵柵門邊，遞給那大塊頭廚司的好東西，它們是不能染指的。面影在窗子上出現，消失，這些面孔有時是美麗的、年青的、愉快的，有時却是完全相反；可是這些人打哪兒來的，到哪兒去的，當他們的嘴唇在啓閉的時候，一年之中是否也曾講過他一句好話，關於這些，陶貝不見得會比那些樂鐘知道得

更多一些（雖然像這一類瑣碎細事，他閒站在街上的時候是常常看到的）。

陶貝不是一個善於自省的人——至少，這一點他是知道的——我並不是打算說，當他開始和那些鐘接近，又從初交進而成爲密切微妙的關係的過程中，會把事情一件一件地考慮，在腦子裏來一次正式的檢查或舉行一次偉大的閱兵禮。我所要說，而且現在已經在說的是：陶貝身體本身的機能——例如他的消化器官吧——自有它自己的機智，經過許許多多的作用，自然地就會達到某種的效果，而這些作用他本人是完全不知道的，如果知道了的話，也會使他大吃一驚的。因此，這是他的精神上的力量——並沒有他的參預和贊同——在開動那些齒輪和彈簧，和其他千萬種齒輪和彈簧配合起來，使他去喜歡那些鐘。

我既然已經講到了他的愛，現在也不必收回這句話了，雖然這還是不足以表達他的複雜的感情的。因爲他祇是一個很單純的人，所以他給它們添上了一種奇怪而莊嚴的性質。它們是這樣地神秘，常常可以聽得到，但是永遠也見不到，又是這樣地高，這樣地遠，這樣地充滿了深沉的、有力的音律，以致使他對它們起一種敬畏的感覺。有時候，當他抬頭望着塔上那些黑色的拱形的窗子的時候，他一半也期待着有些什麼東西在吸

引他，這些東西並不是鐘，但依然是他常常聽到的鐘樂的聲音裏所包含着的東西。關於這一切事情，陶貝憤懣地想拒絕一種流傳着的謠言，說這些鐘樂裏正是鬼怪出沒的所在，說不定還和什麼邪惡的事情有着關係。總而言之，它們常常在他的耳朵裏，在他的思想裏震響着，而也常常得到他的好感。由於他張大了嘴望着這些高聳的鐘樓，因此也常常會使他的項頸感到一些痙攣的疼痛，可是，他寧願等會兒再額外跑一番來作爲醫治。

有一個寒冷的日子，當他正在這麼跑步時，鐘樓已經傳出了十二點鐘的最後的昏沉沉的聲音，像一隻大蜜蜂——決不是那種忙碌的蜜蜂——的音樂性的嗡嗡聲，傳遍了那塔尖的高處！

『午飯的時候啦，嗯！』陶貝說，在教堂面前來回地跑步着。『啊！』陶貝的鼻子很紅，眼皮也很紅，他不時地震眼睛，他的肩膀直聳到將近耳朵邊，他的腿很僵硬，總而言之，他快被寒冷凍僵啦。

『午飯的時候啦，嗯！』陶貝又重複了一遍。他感到冷，把右手的手套像小孩子玩的拳擊手套似地打着自己的胸口，好像在責備胸口不該那樣發冷，『啊，哈，哈，哈！』

『沒有什麼，』陶貝說，重新又跑步起來——可是他跑着跑着又突然停了下來，臉上顯出了非常注意和吃驚的樣子，小心翼翼地伸手上去摸他的鼻子。這當然並不太遠（祇是一個鼻子的距離），他立刻就摸到了。

『我以為它掉啦，』陶貝說着又跑步起來。『還好，鼻子倒沒有出問題。當然，即使它要掉的話，我也不能怪它。在這樣嚴酷的氣候裏，它那一份工作已經是够受的了，又沒有什麼可巴盼的，因為我是不嗅鼻烟的。這可憐的東西，在最好的時候，也還是受了不少的痛苦，因為，它當真抓住一陣令人愉快的香味時（這是不常有的事），那香味多數還是從別人的飯菜或是麵包房裏透出來的。』

這個思想引起了他另一個思想，那是一樁他還沒有想通的事。

『再沒有什麼東西比午飯的時間來得更規則了，』陶貝說，『但再也沒有什麼東西比午飯來得更不規則了。這是它們之間最大的區別，我花了很多時間才發現了這點。我懷疑，這是否還值得哪一位先生替報紙或是議會來收買這個議論！』

陶貝只是開開玩笑而已，因為他懷着自卑的心情嚴肅地搖着頭。

『不是嗎！老天爺！』陶貝說。『報紙上已經充滿了議論，議會裏也是一樣。這兒，

這是上星期的報紙，」他打口袋裏掏出一張很髒的報紙來，伸直雙手把它攤開放在自己的面前，「充滿了議論！充滿了議論！但我像任何人一樣想知道新聞，」陶貝慢吞吞地說，把報紙摺小了，又放回到口袋裏去。「可是，現在看報幾乎是不合我的口味了，它幾乎要把我吓壞啦。我不知道我們窮人應該怎麼辦，在就要來到的新年裏，上帝也許會送一些更好的東西給我們的吧！」

「嗨，爸爸，爸爸！」一個悅耳的聲音喊着，這聲音就在身邊。

可是陶貝沒有聽見，繼續來回地跑步，他還是想他的心事，在自言自語。

「看來我們這些人是不會好的，做不成好事，也不會被人好好看待的，」陶貝說。

「我自己年青的時候不會唸什麼書，我也想不到我們活在這世界上到底還有什麼用處沒有。有時候我以爲我們一定有一點兒用處，有時候我又覺得我們一定是硬闖到這人世間來的。有時候我簡直搞得這樣迷糊，說不出我們這些人到底是還有點兒好處呢，還是生下來就是壞的。我們好像是些可怕的東西，我們好像給人家造成了許多麻煩，我們經常被人埋怨着，防備着。不管是這樣或是那樣，我們老是變成了報紙上的題材。就講到新年吧！」陶貝惆悵地說，「在大部分的時間裏，我是和其他的人一樣受得住的，而且比